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林芳儀  
電話：03-3322101~7335  
電子信箱：1001910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802317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一（1080231749\_Attach01.pdf、1080231749\_Attach02.pdf、  
1080231749\_Attach03.pdf）

主旨：檢送「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實務案例宣導手冊」、「宣導海報」及「告示說明」配送數量一覽表，請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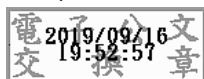
- 一、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108年9月11日公訓字第1082160312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 二、為因應109年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保訓會特製作旨揭宣導資料，請各機關(構)協助轉知所屬機關學校及同仁，以強化公務人員對於行政中立之了解，隨時提醒公務人員應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嚴守行政中立。另請派員於108年9月25日(星期三)前至本府人事處考訓科領取上開資料。
- 三、請各機關(構)轉知宣導行政中立電子書 (<http://www.csptc.gov.tw/neutrality/>)，閱讀電子書並用手機掃描電子書所附活動條碼後可連結至國家文官學院粉絲專頁，完成留言即可參加抽獎活動；另請鼓勵同仁至「e等公務園



+學習平臺」完成「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課程，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宣導品抽獎；各機關如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行政中立數位課程者，亦可參加團體獎宣導品抽獎。

正本：本府各一級機關、本市各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